招标编号：KSRCBZB2024005

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昆山农商银行银医通人力外包服务

招标书

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03月

声 明

本招标文件专用于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采购 2024年昆山农商银行银医通人力外包服务进行招标，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对本招标文件及招标文件内容享有解释权。参加投标单位即视为无条件同意本声明并保证对本招标文件可能涉及的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商业秘密予以保密，除经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书面同意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为参与本产品投标以外的目的而出版、复制、传播、销售及使用本招标文件。

# 第一部分 投标函

根据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业务发展的需求，现就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采购2024年昆山农商银行银医通人力外包服务进行招标：

1、招标编号：KSRCBZB2024005

2、招标人：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招标内容：昆山农村商业银行 2024年昆山农商银行银医通人力外包服务

4、项目实施地点：昆山

5、发放标书时间：北京时间2024年3月01日

6、投标截止时间：北京时间2024年3月21日17：00前将密封的投标文件寄（送）至昆山农村商业银行集中采购中心（以我行收到日戳为准），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将不予接受。

7、开标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8、招标人联系方式：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江苏省昆山市前进东路828号1510室集中采购中心

邮编：215301

集中采购中心联系人：沈康

联系电话：0512-57379288

项目联系人：张远

联系电话：0512-57371610

\*标书包装封面请备注项目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第二部分 招标内容及要求

**一、基本要求**

 1、本标书第二部分“招标内容及要求”都将作为以后项目合同的基本要求。

 2、如投标服务不能完全达到招标方所要求的，投标文件对此必须明确标示，否则视为废标。

3、投标人应保证向招标方提供的服务或产品与任何第三方发生的专利权、版权和使用权纠纷完全由投标方自行负责而与招标方无关；投标方应承诺对因以上纠纷给招标方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二、投标人范围**

投标人应符合本标书第三部分招标说明及附件中的相关要求和条件。

**三、招标需求**

（一）岗位类别、数量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岗位名称** | **预计数量（人月）** | **备注** |
| 1 | 自助机导诊人员 | 132 |  |
| 2 | 项目辅助人员（一档） | 12 |  |
| 3 | 项目辅助人员（二档） | 24 |  |
| 4 | 项目辅助人员（三档） | 24 |  |

以上预计数量仅供投标人报价参考，最终以中标单价金额进行合同签订，招标人在合约期内将根据实际业务需求向中标方下单人月数量，对合约期内实际下单人月数量不作具体承诺。

（二）工作地点、内容及时间

1、工作地点：招标人银医通项目合作医院（昆山范围内）

2、工作内容：自助机导诊人员为银医通自助设备提供现场维服工作；项目辅助人员由合作医院安排具体工作内容。

3、工作时间：每个星期工作时间不超过40个小时，排班制。

（三）人员要求

岗位一：自助机导诊人员

1、年龄在20-40周岁以内；

2、中专及以上学历，文科专业、护理专业优先；

3、身体健康，无传染病、精神性疾病；

4、性格开朗，善于沟通，普通话标准；

5、有银行工作经验者或服务行业从业经验者优先，形象气质佳，服务意识强，服从工作地点调配（本地人优先录用）；

6、上岗员工需统一着装，完成基础培训，经合作医院审核通过后上岗。

岗位二：项目辅助人员（一档）

1. 年龄原则上不超过35周岁；

2、本科及以上学历，需求岗位相关专业或具备1-3年相关从业经验；

3、有银行、医疗卫生行业工作经验或熟悉银医合作模式、具备银医合作项目经验者优先；

4、服从岗位安排、工作地点调配，能够配合招标人与合作医院完成具体工作；

5、符合具体岗位要求，通过招标人及合作医院考核后正式上岗；

6、身体健康、善于沟通，能承受一定工作压力；

岗位三：项目辅助人员（二档）

1、年龄原则上不超过35周岁，特别优秀者可适当放宽年龄限制；

2、本科及以上学历，需求岗位相关专业或具备3-5年相关从业经验；

3、有银行、医疗卫生行业工作经验或熟悉银医合作模式、具备银医合作项目经验者优先；

4、服从岗位安排、工作地点调配，能够配合招标人与合作医院完成具体工作；

5、符合具体岗位要求，通过招标人及合作医院考核后正式上岗；

6、身体健康、善于沟通，能承受一定工作压力；

岗位四：项目辅助人员（三档）

1、年龄原则上不超过40周岁；

2、本科及以上学历，需求岗位相关专业或具备5年以上相关从业经验；

3、有银行、医疗卫生行业工作经验或熟悉银医合作模式、具备银医合作项目经验者优先；

4、服从岗位安排、工作地点调配，能够配合招标人与合作医院完成具体工作；

5、符合具体岗位要求，通过招标人及合作医院考核后正式上岗；

6、身体健康、善于沟通，能承受一定工作压力；

项目辅助人员定档由招标人及招标人合作医院根据人员履历、面试情况及试用期工作表现最终确定。

（四）其他

1、投标人报价须包含总价及分项报价，自助机导诊人员岗位薪酬采用“12薪”形式发放，实发工资不得低于3000元/人/月，该岗位服务费单价限价为7200元/人/月。项目辅助人员岗位薪酬采用“13薪”形式发放，项目辅助人员（一档）实发工资不得低于12000元/人/月，该岗位服务费单价限价为21000元/人/月；项目辅助人员（二档）实发工资不得低于13500元/人/月，该岗位服务费单价限价为23500元/人/月；项目辅助人员（三档）实发工资不得低于15000元/人/月，该岗位服务费单价限价为25000元/人/月，超出限价按无效报价处理。

2、投标人须为员工缴纳五险一金，其中社保为必缴项，公积金缴纳由投标人按公司规定与员工自行约定，五险一金缴纳标准均按照昆山政府规定的最低标准执行；

3、投标人须每年向员工实际发放各项福利不低于1500元，福利发放时间及形式由投标人按公司规定与员工自行约定。

4、投标人总报价应充分考虑社保涨幅、加班费等各项可能产生的费用，其他未作规定的人员成本项如产假、病假、工伤等涉及的所有费用视为包括在项目报价总额之内，合约期内，招标人不接受因任何情况导致的服务费上涨。

5、投标人必须具备独立完成本项目的能力，各投标人须在投标前进行调研，了解项目情况及详细需求。投标人应承担前期调研的责任和风险，投标人中标后，不得以不完全了解现场情况为由而向招标人提出任何索赔，对此招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并将不作任何答复与考虑。

6、合同生效后中标方必须在15日内完成服务交接。

# 第三部分 招标说明

## 一、总体说明

（一）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山农商银行”）采购而进行的公开招标。

（二）定义

1、“招标人”系指组织本次招标的招标机构：昆山农商银行；

2、“投标人”系指遵守招标文件要求并向招标人提交投标文件的法人单位；

3、“设备（系统）”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招标人提供的设备、软件系统、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他有关技术资料和材料；

4、“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技术服务、运输、安装调试、人员培训、售后服务和其他类似的义务；

5、“招标文件”系指本文件及其附件，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及其附件进行有效的修改或澄清，则该修改和澄清构成招标文件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6、“投标文件”系指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写，并向招标人递交的有效的文字说明、表格、图表等文件，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进行有效的补充、修改、澄清或说明，则该补充、修改、澄清和说明构成投标文件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7、“无效的投标文件”系指属于下列情况之一者，将作为无效处理：

1）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密封；

2） 投标文件未盖公章或未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3）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和要求填写；

4）在投标文件截止期后送达或是通过电报、电话、电传、传真投标文件；

5）投标文件字迹模糊不清无法辨认的；

6）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信息的；

7）投标文件未送达指定地点，指定接收人。

（三）对投标人的要求

1、投标人须具有独立企业法人资格，具有合法名称、组织机构、固定的办公场所，注册资本要求不少于200万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注册时间不少于5年，注册地址在江苏省或上海市范围内，江苏、上海地区之外投标人需在江苏地区有正式的分支机构。

2、投标人须具备人力资源服务许可证和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

3、投标人须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近三年内（2021年1月至今）没有违法、违约记录，不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等非正常经营状态。

4、投标人须具备近三年内（2021年1月至今），三甲医院医疗辅助类人力外包服务案例至少3例。

5、投标人不得联合第三方共同投标，否则取消投标资格，且不允许中标后将本招标进行分包、转包。

（四）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与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人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和责任承担上述费用。

（五）投标保证金

1、项目投标保证金信息

□有投标保证金 ☑无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金额（小写）：

 （大写）：

户名：昆山农商银行投标保证金专户

账号：3052252018224116010001

开户行名称：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营业部

行号：314305206650

2、投标保证金的缴纳

（1）投标人应在投标前通过我行指定账户足额缴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人缴纳投标保证金后，及时将回执单电子档发招标人邮箱，以便招标人审核，招标人邮箱：zbcgzx@ksrcb.com，并将该转账凭证单独密封后寄（送）至集中采购中心；

（2）投标保证金需以投标人名义采用银行转账或汇款等方式缴纳，不接受现金或个人账户缴纳保证金。

（3）投标人在缴纳投标保证金时，需在进帐凭证上注明投标单位全称，投标项目编号和名称，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4）凡出现投标保证金未到位或未足额缴纳等与招标文件要求不一致的情况，均自动取消投标人参加该项目的投标资格；

3、投标保证金的扣划

投标过程中发生以下情形时，予以投标保证金的扣划，并按相关规定处理：

（1）投标人在有效期内发生随意撤回、撤销投标行为的；

（2）投标人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

（3）投标人中标后未按招标人要求足额缴纳履约保证金的；

（4）其他违法违规行为，经查实情况属实的；

4、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1）招标人如有需要要求中标方缴纳履约保证金的，投标人中标后，在中标人与招标人签订正式合同后，投标人投标保证金转入其履约保证金账户；如投标人中标后投标保证金不转入其履约保证金账户的，请投标人在投标时书面申明。

（2）投标人未中标，招标人按照“资金从哪里来，原样回那里去”的原则退还投标人投标保证金。

（3）投标保证金不计息。

（六）履约保证金

1、项目履约保证金信息

□有履约保证金 ☑无履约保证金

接到中标通知后五日内向招标人指定账户缴纳中标金额的10%作为履行合同条款；

2、履约保证金的缴纳

（1）履约保证金需以投标人名义采用银行转账或汇款等方式缴纳，不接受现金或个人账户缴纳保证金。

（2）投标人在缴纳履约保证金时，需在进帐凭证上注明投标单位全称，投标项目编号和名称，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3、履约保证金的扣划

当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违反合同规定或违约行为时，应扣划投标人缴纳的履约保证金。

4、履约保证金的退还

（1）项目结项后满足退还标准且资料齐全；

（2）履约保证金不计息。

（七）招标文件的解释及咨询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招标人，对本次招标有任何询问，请与昆山农商银行本次招标联系人联系。

## 二、招标文件说明

（一）是否限价招标

☑ 是 最高限价 2,424,000.00 （元） □ 否

（二）项目实施时间、地点和方式

实施时间：合同签订后一年内

实施地点：招标人银医通项目合作医院（昆山范围内）

实施方式：现场实施

（三）合同款的支付条件、时间和支付方式

合同签订后，在合约期内以实际下单人月数量按月结算，先提供服务后付款，当月结算上一月度的服务费用，以银行转账形式支付。

（四）评标方法、评标标准

采用50-50评分法，其中商务评分（报价）【50分】，技术评分（现场）【50分】；

商务评分计算规则【50分】：以投标人所有采购明细项的有效投标报价为准，按均值偏离度规则计算。均值偏离度规则是以所有投标人采购明细项单价总和的均值作为评标基准价，报价明细项总和等于评标基准价得满分50分，报价比评标基准价每低1%，扣0.3分，报价比评标基准价每高1%，扣0.5分。

技术评分（现场）【50分】

|  |  |  |  |  |
| --- | --- | --- | --- | --- |
| **指标** | **明细项** | **分值** | **评审标准** | **得分** |
| **公司综合能力（20分）** | 公司资质 | 10 | 投标人具备以下证书的，有一项加2分，满分10分。1、质量体系认证证书（ISO9001）；2、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14001）；3、职业健康和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OHSAS18001）；4、3A信用等级证书；5、培训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注：以上须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  |
| 服务案例 | 10 | 投标人提供2020年1月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与银行签订的类似“银医通”辅助服务相关的外包服务合同，每提供一份得2分，满分10分。注：须提供完整的合同复印件，可明显识别合同双方单位名称、合同金额、合同期限，并加盖单位公章，未提供或合同内容不全的不得分。 |  |
| **服务方案及配套（30分）** | 服务管理方案 | 10 | 投标人须提供服务管理方案，主要包括以下内容：（1）项目目标：结合招标人对人员外包服务的需求，从优化服务质量、提升服务满意度等方面阐述对项目的理解，突出自身特色与亮点。（2分）（2）管理方案:详细阐述包括项目人员配备情况、管理理念和方法、人力资源管理、培训管理（包括不限于企业文化、人沟通技巧、形象礼仪、应急救援等）、绩效与激励、日常运营与现场管理、质量监控与管理等内容。（5分）（3）项目实施：服务实施流程、周期以及实施过程中需要招标人配合的内容。（3分）注：投标人须根据上述要求提出对应解决方案，方案编制粗糙、缺漏项、格式混乱、条例不清等因素均影响方案评分，此项最终得分取所有评委打分分值的平均值。 |  |
| 服务满意度及配套服务 | 10 | (1)服务满意度：投标人提供的医疗辅助类人力外包服务得到三级及以上医院认可的，提供相关证明复印件，每提供一个得2分，满分6分。(2）银医项目辅助管理系统：投标人具备针对银医项目辅助类服务开发的管理系统，包含不仅限人员管理、银医设备统计、巡检记录登记、设备保修记录统计等功能。该系统为投标人自主知识产权且能提供软件开发著作权证书的，得4分；具备相关系统但系统非投标人自主知识产权的，得2分；没有相关系统的，不得分。该项须提供相关证书或系统使用证明（包括不仅限于系统采购合同、系统授权使用说明等材料）复印件。注：以上证明材料须提供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  |
| 项目实施人员配备 | 10 | （1）投标人配备的项目实施经理具备项目管理经验且通过PMP项目管理协会认证，具有PMP证书的，得5分，没有不得分。（2）投标人配备的项目实施经理在投标人单位工作年限超过5年（含）得5分，超过3年（含）得2分，其余不得分。注：以上须提供项目实施经理相关证书复印件、在医院有过实施经验的证明材料复印件以及有社保部门出具的能够证明在投标单位连续工作年限的参保证明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未提供或提供材料不符合要求不得分。 |  |

（五）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详见第四部分附件5

（六）其他说明

无

## 三、投标文件说明

（一）要求

1、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投标可能被拒绝；

2、除非有特殊要求，招标文件不单独提供招标设备（系统）或服务使用地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投标人被视为熟悉上述情况。

（二）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所列文件：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不用此委托书）。

2、投标书

必须按照本招标文件第四部分附件的格式要求制作，未经招标人书面同意，该格式不允许作任何修改。

3、投标价格一览表（须另装，详见“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应包括投标报价、维护承诺、其他重要补充事项等内容。

4、服务内容描述

投标人必须对“招标项目要求”逐个或分块地作出实质性响应，其响应应与招标文件内容采用相同的顺序，对每个需求的响应必须遵循如下规则：

1）重复该需求；

2）用“是/否”来表明该需求是否被满足；

3）简要描述如何满足该需求，如果该响应在投标文件其他部分有详述，可在该处简单应答，但必须给出确切的位置索引；

4）解释投标文件或投标方案与招标项目需求之间的偏差，用数量来表示的需求，必须用确切的数量单位来响应。

5、项目实施计划

应根据对项目需求的理解，提出详细、切实可行的项目实施计划及方案。

6、售后服务计划

应说明售后服务的内容、形式、收费标准；维护单位名称、地点、人员；服务响应时间等，并应包含免费维护期及期外的售后服务计划。

7、投标人情况简介

应包含投标人基本情况与背景资料、业务经营情况、最近三年类似相关项目实施情况、及投标人最新的经过审计的财务报表、相关内控制度及连续性方案等。

8、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1）投标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2）若分公司参加投标的，需总公司的正式授权书（即签订合同只与有法人资格的公司签订）；

3）生产厂商授权函；

4）其他相关资格证明文件。

9、供应商反腐败/反贿赂承诺书

必须按照本招标文件第四部分附件6的格式要求制作，未经招标人书面同意，该格式不允许作任何修改。

10、其他

1）投标方实施其它银行此产品案例的合同复印件或加盖单位公章的产品定单；

2）投标人自愿提供的其他全部文件；

3）优惠条款的说明等。

（三）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投标人应准备一份正本、二份副本、一份电子档，正副本及电子档均不含报价单，另装一份密封投标报价单和一份投标保证金回执单（报价单与保证金回执分装）。在每一份投标文件上要明确注明“正本”、“副本”、“电子档”、“报价单”、“保证金回执单”字样，若正本和副本有差异以正本为准；

2、投标文件正本、副本、报价单须统一用A4纸打印装订并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在正本封面上签章处签字并加盖公章、骑缝章；

3、投标文件须标注页码，封面后的第一页为标书的目录，整本标书须标注统一的页码，成功案例合同等复印件可以手工填上统一的页码；

4、除投标人对错漏处作必要修改外，投标文件中不许有加行、涂抹或改写。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一）投标文件的密封和递交

1、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的正、副本、报价单和电子档、保证金回执单分别用非透明文件袋密封，在封签处加盖公章，并标明投标人名称、正本（或副本、报价单、电子档、回执单）招标编号、投标产品名称；

2、每一密封袋上注明“于开标前不准启封”的字样；

3、投标价格表及其它各种承诺均须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全权代表人）的签字、日期并加盖公章。

（二）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后可对其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但招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收到该补充、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该通知须经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2、投标人对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书面材料或撤回的通知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进行编写、密封、标注和递送，并注明“补充/修改投标文件”或“撤回投标”字样；

3、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不得对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补充。

## 五、开标和评标

（一）开标

此次招标采用：本行评标专家组进行现场开标、评标。

（二）评标因素

1、招标人根据具体招标项目分类对每一个投标条件进行比较。对其内容进行分析比较：

1）投标价格；

2）投标方整体实力及成功案例总数；

3）投标方技术方案、成功案例分析及产品特制设计；

4）投标方技术实力（研发人员、售后服务能力）；

5）投标方的资信情况和履约能力；

6）投标方提供的其他优惠条件。

（三）投标文件的审查

1、开标后，招标人将组织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是否有计算错误，文件是否恰当地签署；

2、在对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估之前，招标人将依据投标人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审查投标人的财务、技术和生产能力。如果确定投标人无能力提供设备（系统）和技术支持，其投标将被拒绝；

3、招标人将确定每一投标是否对招标文件的要求作出了实质性的响应，而没有明显的偏离或保留；

4、招标人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

5、招标人将拒绝被确定为非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投标人不能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四）投标文件的澄清

1、为有助于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评标期间，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及其他有关人员应当等候质疑。招标人有权向投标人质疑并请投标人澄清其投标内容。投标人有责任按照招标人通知的时间、地点、方式指派专人进行答疑和澄清；

2、澄清应是书面的，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

3、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取代投标文件中被澄清的部分；

4、投标文件的澄清不得对投标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

（五）评标工作

1、招标人将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对待所有投标方；

2、 评标是招标工作的重要环节，评标工作在招标人内独立进行；

3、招标人不承诺报价最低者为中标者；

4、在投标、开标期间，投标人不得向招标人询问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招标人保留对投标人进行疑问咨询的权力；

5、在投标、评标过程中，如有投标人联合故意抬高报价或其他不正当行为，招标人有权中止投标或评标；

6、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留对本次招标的最终解释权。

## 六、中标与签署合同

（一）定标原则

招标人不承诺向投标方披露招标过程中任何细节，包括中标或落标原因。

（二）中标通知

1.定标后，招标人将发出中标通知；

2.对落标的投标人不再另行发出落标通知；

3.中标通知将作为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的依据之一。

（三）签订合同

1、招标人将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签订合同之前，双方需对合同的具体细节进行商谈。

2、招标人对有关内容有权作出必要的细化和补充，但有关细化和补充不得背离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招标文件、中标方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4、投标人同意按招标人的要求签定相关合同，具体内容以实际签订的合同内容为准。

# 第四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附件1：《投标书》

投 标 书

致：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 招标书，投标人 （投标人名称）提供相关文件并做出以下承诺：

1. 招标文件规定的全部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二份，电子文档一份、报价单一份。

二、投标人同意如下：

1．投标人完全接受招标文件中的内容，并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义务，按相关法律法规履行投标人的全部责任；

2.投标人己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无其他不明事项；

3.投标人同意招标人要求的相关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招标人在招标文件中确定的评标原则和程序，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

三、投标方保证投标文件中所有关于投标资格的文件，证明陈述均是真实的、准确的。若有违背，投标方愿意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信函请使用以下地址：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印刷体）：

投标人名称：

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2：《投标人情况简介》

投标人情况简介

1.名称和概况

投标人名称：

地址：邮编：

传真／电话：

成立日期或注册日期：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姓名：

2．财务数据

注册资本：

3．业绩或服务的情况

年至今国内外主要用户的名称和地址：

本次投标或服务在国内金融行业的应用情况（如有的话）：

4.年至今投标人是否受到过监管机关的处罚？是否有重大涉诉法律纠纷？如有，请列明原因及相关情况。

5.所属集团（如有的话）：

6.其它情况（组织、机构、技术力量、参与本产品的实施人员情况等）

附件3：《法定代表人委托书》

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代理人姓名)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招标活动，全权代表我单位处理投标的有关事宜。

 附全权代表情况：

 姓名： 性别：年龄：职务：

 身份证号码：

 详细通讯地址：

 电话：传真：

 邮政编码：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说明：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不用此委托书）

附件4：《投标价格一览表》

**投标价格一览表**

1、投标单位名称：

2、投标项目名称：

3、本项目报价：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明细项 | 单价（元/人/月） | 备注 |
| 1 | 自助机导诊人员 |  |  |
| 2 | 项目辅助人员（一档） |  |  |
| 3 | 项目辅助人员（二档） |  |  |
| 4 | 项目辅助人员（三档） |  |  |
| 合计 |  |  |

4、以上采购项均需报价，如不报价作无效处理。

5、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在合约期内以实际下单人月数量按月结算，先提供服务后付款，当月结算上一月度的服务费用。

6、其他优惠条件（如有请列明）

**备注：**

**本次报价包含本项目所有费用及供应商为项目实施而支付的交通、食宿、通讯、税费等全部费用，昆山农商银行不再另外支付与本项目有关的其他费用。**

**（本表内未明确列述的项目费用应视为包括在项目费用总额之内）**

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

日 期：

附件5：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昆山农商银行xxx人力外包服务合同**

**甲方：** 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

 **年 月**

**目 录**

 第一章 总则

 第二章 合作期限等相关约定

1. 服务费支付标准和结算方式
2. 权利和义务
3. 违约责任
4. 合同变更和终止
5. 附则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签订本协议，由乙方于本协议有效期内向甲方提供人力外包服务。本合同对甲乙双方权利义务、服务性质、服务内容、费用作相关约定。其他未尽事项或在执行过程中，双方认为需增加补充条款或说明的，补充条款可作为本合作方案的附件，与本合作方案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二条** 服务合作内容：甲方根据自身业务发展需要，将部分银医通项目人员招聘、管理等人力服务外包给由乙方进行，要求乙方提供符合条件的人员到甲方指定场所进行相关工作，乙方承诺在确保满足甲方要求的服务标准的前提下，于本方案合作期内，为甲方提供相应合作项目服务，由甲方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用。

**第三条** 乙方提供服务人员：是指乙方派出的符合本合同资格条件的、在甲方银医通项目合作医院从事甲方及甲方合作医院提出的岗位职责范围以内工作的人员。所有服务人员在劳动人事、工资福利、社会保险等各方面均隶属于乙方。乙方有义务在本合作有效期内维持其与合作服务人员合法的劳动合作关系，不得因与合作服务人员间就劳动法律关系或在其他方面的任何争议或瑕疵影响其履行在本合作项下的义务。

**第四条** 除双方另有约定外，甲、乙双方之间任何与本合作相关的正式信函以及结算，均使用并且只能使用本方案中甲、乙双方指定的地址和银行开户帐号。

|  |  |
| --- | --- |
| **甲 方** | **乙 方** |
| 名 称 | 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名 称 |  |
| 通讯地址 | 江苏昆山前进东路828号 | 通讯地址 |  |
| 邮 编 | 215300 | 邮 编 |  |
| 电 话 |  | 电 话 |  |
| 传 真 |  | 传 真 |  |
| 汇款人名称 | 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收款人名称 |  |
| 开户银行 | 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营业部 | 开户银行 |  |
| 银行帐号 | 7066500521120100002809 | 银行帐号 |  |

**第五条** 甲乙任一方的名称、法定地址若有变更，变更一方应至少提前十个工作日书面通知对方。该书面通知须加盖变更方公章并经本合作授权代表签字确认后生效；甲乙双方的帐户名称、开户银行、银行帐号有变更的，变更方应在本合作约定的相关付款期限十个工作日前以加盖财务专用章的书面文件的原件通知对方。

**第二章 合作期限等相关约定**

**第六条** 本合作期限从 年 月 日 起至 年 月 日 。任何一方若终止合作，应提前30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协助处理有关善后事宜。任何一方未提前30个工作日通知对方的，那么造成的一切损失由违约方负责。

**第七条** 人员服务地点、基本要求、服务内容及时间

（一）人员服务地点：甲方银医通项目合作医院(昆山范围内)

（二）人员基本要求：

岗位一：自助机导诊人员

1、年龄在20-40周岁以内；

2、中专及以上学历，文科专业、护理专业优先；

3、身体健康，无传染病、精神性疾病；

4、性格开朗，善于沟通，普通话标准；

5、有银行工作经验者或服务行业从业经验者优先，形象气质佳，服务意识强，服从工作地点调配（本地人优先录用）；

6、上岗员工需统一着装，完成基础培训，经合作医院审核通过后上岗。

岗位二：项目辅助人员（一档）

1、年龄原则上不超过35周岁；

2、本科及以上学历，需求岗位相关专业或具备1-3年相关从业经验；

3、有银行、医疗卫生行业工作经验或熟悉银医合作模式、具备银医合作项目经验者优先；

4、服从岗位安排、工作地点调配，能够配合招标人与合作医院完成具体工作；

5、符合具体岗位要求，通过招标人及合作医院考核后正式上岗；

6、身体健康、善于沟通，能承受一定工作压力；

岗位三：项目辅助人员（二档）

1、年龄原则上不超过35周岁，特别优秀者可适当放宽年龄限制；

2、本科及以上学历，需求岗位相关专业或具备3-5年相关从业经验；

3、有银行、医疗卫生行业工作经验或熟悉银医合作模式、具备银医合作项目经验者优先；

4、服从岗位安排、工作地点调配，能够配合招标人与合作医院完成具体工作；

5、符合具体岗位要求，通过招标人及合作医院考核后正式上岗；

6、身体健康、善于沟通，能承受一定工作压力；

岗位四：项目辅助人员（三档）

1、年龄原则上不超过40周岁；

2、本科及以上学历，需求岗位相关专业或具备5年以上相关从业经验；

3、有银行、医疗卫生行业工作经验或熟悉银医合作模式、具备银医合作项目经验者优先；

4、服从岗位安排、工作地点调配，能够配合招标人与合作医院完成具体工作；

5、符合具体岗位要求，通过招标人及合作医院考核后正式上岗；

6、身体健康、善于沟通，能承受一定工作压力；

（三）人员服务内容：

1、自助机导诊人员：（1）主动进行自助机使用的引导工作，包括门诊大厅，楼层间和住院部等自助机。（2）引导就诊病患及家属通过微信小程序进行挂号、缴费、查询等操作。（3）日常机器维护，定期检查机器有无异常，比如卡纸、发票用完、不打印等异常。（4）及时处理现场机器突发故障，如遇软件或硬件问题无法解决应及时按报修流程上报，并跟患者做出合理解释，引导到附近自助机操作。（5)开展咨询服务、导医导诊及提供各类便民服务。（6）服从领导安排，完成甲方指派的临时性任务及其他服务内容。

2、项目辅助人员：从事甲方银医通项目相关工作，具体工作内容视银医通项目发展情况，由甲方及甲方合作医院共同确定。

3、甲方应在乙方进行人员招聘前明确招聘人员类别，并提出详细的招聘需求。项目辅助人员定档由甲方及甲方合作医院根据人员履历、面试情况及试用期工作表现最终确定。在乙方服务人员通过考核正式入职时，甲方应协调合作医院一并明确服务人员工作职责范围。

（四）人员服务时间：服务人员每周工作时间不超过40个小时（含40个小时），实行排班制，具体时间段及班次根据甲方或甲方合作医院要求安排，如有公休日加班等特殊情况，应按照人员调休需求优先安排调休，如有法定假日加班的，应按照国家或者甲乙方相关规定支付加班工资。 **第八条** 甲方负责提供服务场地、设备、设施、工具，并承担服务项目的日常运作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水电费、电话费、办公用品、办公耗材等。

**第三章 服务费支付标准和结算方式**

**第九条**  服务费支付标准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人员类别 | 单价（元/人/月） | 备注 |
| 1 | 自助机导诊人员 |  |  |
| 2 | 银医通辅助人员(一档) |  |  |
| 3 | 银医通辅助人员(二档) |  |  |
| 4 | 银医通辅助人员(三档) |  |  |

**第十条** 费用结算

（一）固定服务费：每月甲方支付给乙方人员服务费用=乙方提供的人员对应的人月单价X相应的服务人数。服务人员自上岗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因任何原因离开岗位的，甲方不支付任何服务费用；服务人员在上岗之日5个工作日后离职的，但实际在岗时间不足一整月的，按照当月实际上岗天数与当月完整工作日数比例支付服务费用，服务费从服务人员接受培训之日算起。

（二）费用支付方式：固定服务费用按月支付，乙方收到甲方付款后，及时安排发放当月人员工资。

（三）甲方支付给乙方的服务费包含合同期内可能发生的人员社保涨幅、加班费等所有费用，我行不再额外支付费用。

**第十一条**  结算方式、程序及其他

（一）以银行转账的方式进行结算；

（二）每月5号前，乙方提供上月服务费清单、服务费发票；

（三）按甲方实际下单人月数量及乙方实际提供服务人月数量，按月结算，当月结算上一月度的费用；

（四）甲方审核同意服务费清单，如有异议，应与乙方及时沟通。甲方对于清单无异议的，应于收到乙方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完成服务费支付。

**第四章 权利和义务**

**第十二条** 甲方的权利

（一）甲方有权监督乙方提供的人员工作，并进行月度质量考核。乙方服务人员必须严格执行甲方的工作制度及岗位职责，在集体或重大事件中乙方服务人员必须服从甲方的统一调度及接受甲方临时派遣的工作，乙方应按照甲方的合理要求，对服务中存在的不足予以改进。

（二）甲方有权查看乙方服务人员的身份证明、健康证明、技能证书等相关档案，若相关条件不符合岗位要求，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相关人员或对岗位进行调整。

（三）甲方及甲方合作医院有权要求参加服务人员的面试、筛选等过程，并向乙方提供专业意见。经录用后，在工作中考核不合格的，甲方有权建议乙方更换服务人员。

（四）甲方及甲方合作医院有权制止乙方服务人员在其工作场所内从事与服务无关的活动。

(五) 甲方及甲方合作医院有权根据工作需要制订相应的服务规范、考评办法，并有权要求乙方服务人员遵照相关制度规范提供相应服务。甲方根据相关服务项目的质量考核指标要求，按月对乙方的服务质量进行考核。

**第十三条** 甲方的义务

（一）甲方应明确乙方上岗人数、乙方服务人员的工作岗位及具体要求，如有变动或人员岗位数量增减，应于期望调整日提前30个工作日以上，以书面形式向乙方进行反馈,双方达成一致后方可执行。

（二）甲方有义务及时支付乙方服务费用。

（三）甲方对乙方的管理可以提出合理的建议，同时对乙方的管理方法和管理工具有义务支持。

（四）甲方有义务配合乙方进行服务满意度调查、质量改进、员工培训等工作的开展。

（五）甲方有义务对本合作所涉及的商务信息内容进行保密，未经乙方许可，不应向任何第三方透露服务价格等内容。

**第十四条** 乙方的权利

（一）乙方有权利向甲方询问、了解投诉或服务人员反映情况的真实性，甲方有义务配合乙方进行情况核实。

（二）乙方对派至甲方的服务人员有管理权，甲方对乙方的管理可以提出合理的建议，同时对乙方的管理方法和管理工具有义务支持。

（三）对于甲方安排的工作,如涉及与人员岗位需求不符或者与合同规定不相关的工作，乙方有权力进行拒绝，同时产生的一切损失由甲方负责。

**第十五条** 乙方的义务

（一）乙方应保证具有履行本合同的法定资质。

（二）乙方应保证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相关法律法规，同时承诺遵守甲方及甲方合作医院的相关规定。

（三）乙方应根据甲方及甲方合作医院的工作要求，选派符合甲方及甲方合作医院要求的服务人员到指定工作地点工作，乙方必须保证甲方要求的出勤人数，保持员工的相对稳定，不影响甲方正常工作的开展。

（四）若甲方或甲方合作医院有着装规定要求的，乙方服务人员应按照规定着装，乙方服务人员应严格遵守甲方或甲方合作医院规定的工作时间，不得迟到早退。

（五）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对服务人员实施必要的岗前培训，培训内容应包括有关规章制度、工作流程、岗位技能等。涉及到甲方或甲方合作医院业务相关培训的，由甲方牵头予以配合。

（六）乙方可设置管理人员，负责乙方服务人员的管理和监督，乙方服务人员接受甲方管理人员的监督和检查。

（七）乙方管理人员应及时与甲方及甲方合作医院相关管理部门确认乙方服务人员的工作表现，如甲方或甲方合作医院发现乙方服务人员的工作方式、工作态度、工作能力存在不足，乙方应采取有效措施及时改进。对于经过教导仍不适合需求的乙方服务人员，甲方保留辞换人员的权利。

（八）乙方应对各项服务过程进行记录,对各项记录和数据进行分析,并制定相应的服务优化方案和计划,与甲方及甲方合作医院达成共识后执行。

（九）乙方应根据当地政府的有关规定，按月支付员工工资，为员工按规定缴纳社会保险及支付其他国家规定的相关费用，乙方支付给员工的工资不得低于当地政府规定的最低工资。劳资及保险等纠纷与甲方无关，因保险、工资等被政府行政部门查处与甲方无关。乙方服务人员发生工伤事故的（在甲方工作期间），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十）乙方服务人员如因不履行职责或违反职业道德被投诉后，乙方应与甲方和甲方合作医院配合一起进行调查，经查证属实，应当要求乙方员工及时改正；调查处理情况应及时告知投诉人，乙方自己备案以便查询。

（十一）乙方服务人员从甲方或甲方合作医院领取的工作工具、设备和其他物品，由甲方负责登记管理，在乙方服务人员离职时，由乙方负责协助收回交还甲方及甲方合作医院，发生缺失由乙方负责按原价赔偿。

（十二）乙方不得将本合作的内容向甲乙双方以外的、与签订和履行本合作无关的任何第三方透露，不得泄露各方的商业秘密（包括本合作方案及其附件和合作签订前的各项方案）。

**第五章 违约责任**

**第十六条** 任何一方违反或擅自变更本合作的约定，应当承担由此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和相关责任。

**第十七条** 因甲方原因不能按合作规定的时间及时支付合作费，甲方每日应按3‰的比例向乙方支付拖欠部分的违约金。甲方连续拖欠款项达三个月以上，致使合作无法履行，乙方有权解除合作，并依法追回欠款和违约金。

**第十八条** 乙方无正当理由，未按时支付派出甲方合作服务人员的工资及办理各种社会保险等福利的，逾期15日以上的，甲乙双方可终止本合作的履行，由此造成的损失和一切法律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第十九条** 甲方无正当理由，未按时支付甲方服务费用而导致乙方的服务人员工资及办理各种社会保险等福利的，逾期15日以上的，甲乙双方可终止本合作的履行，由此造成的损失和一切法律责任，由甲方自行承担。

**第二十条** 甲乙任何一方按照本合作规定索取违约金或赔偿金时，应书面通知违约方并说明违约金或赔偿金额；违约方应在收到对方发出的书面索赔通知的十个工作日内按索赔要求支付违约金或经济赔偿；如违约方对违约金或赔偿金额有异议，应在收到通知后七个工作日内通知对方，双方应在收到对方的通知或答复后尽快协商明确违约责任。

**第二十一条** 因执行本合同方案发生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首先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在诉讼期间，除必须在诉讼过程中进行解决的问题外，合作方案其余部分应继续履行。

**第六章 合作变更和终止**

**第二十二条** 甲、乙双方有一方有正当理由要求变更本合作，须提前30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协商解决，经双方协商一致后签署书面变更合同。

**第二十三条** 本合作方案期满双方不再续约或者因一方违约导致本合作无法履行，则本合作方案项目终止。任何一方若终止合作，应提前30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协助处理有关善后事宜，合作的终止不得损害第三方的利益，双方应为此做出合理安排。如合作终止，任何一方未提前30个工作日通知对方，那么造成的一切损失由违约方负责。

**第七章 附则**

**第二十四条** 本合作方案中涉及的所有“通知”、“同意”、“确认”等事项均应以书面形式做出，并作为依据。

**第二十五条** 本合作方案有关附件及补充协议是本合作方案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作方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作方案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并签署补充合作，作为本合作方案的附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二十六条** 本合作方案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经双方有权签字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至合作终止之日失效。

**甲方：（盖章）**

**授权签约人签字：**

**签订时间：** 年月日

**乙方：（盖章）**

**授权签约人签字：**

**签订时间：** 年月日

附件6：《供应商反腐败/反贿赂承诺书》

**供应商反腐败/反贿赂承诺书**

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自愿与贵行合作，互惠共赢，确保采购招投标活动的规范与廉洁，从源头上预防和遏制违法违纪问题的发生，特作以下承诺：

1、在业务往来中，严格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和廉洁从业规定，坚持公平、公开、公正、诚实信用的原则，决不损害国家和企业利益。

2、本公司（含公司工作人员，下同）决不向贵行工作人员（含工作人员的配偶、子女及亲属，下同）馈赠礼品（包括但不限于现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及贵重物品等）。

3、本公司决不向贵行工作人员提供宴请、联谊活动、度假、旅游，以及到营业性娱乐场所消费。

4、本公司决不为贵行工作人员安排工作，以及支付应由其个人自付的各种费用。

5、若本公司发现贵行工作人员有违反本承诺书行为倾向的，应及时提醒纠正并向贵行监督管理部门举报。

6、如发现本公司违反承诺，经贵行监督管理部门认定违规事实后，按照下列规定进行处罚。

（1）同意按照合作项目合同总金额的5%支付违约金。

（2）同意贵行解除相关合同，由此造成贵行的损失概由本公司完全承担并赔偿。

（3）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法律责任。

（公司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有权签署人（签名或盖章）：

日期：